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劉憶茹
電話：089-320995
電子信箱：o10088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文字第11201559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實施要點及海報 (376540000A_1120155990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20155990_ATTACH2.odt、376540000A_1120155990_ATTACH3.jpg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113年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」徵件
期間自112年9月1日起至同年10月31日止，請協助公告訊
息並轉知所屬推薦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4月20日臺教社（四）字第1100039168B號
令修正發布之「教育部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
個人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正本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、臺東縣延平鄉公所、臺東縣卑南鄉公所、臺東縣鹿野鄉公
所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、臺東縣海端鄉公所、臺東縣池上鄉公所、臺東縣東河鄉
公所、臺東縣成功鎮公所、臺東縣長濱鄉公所、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、臺東縣金
峰鄉公所、臺東縣大武鄉公所、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文教行政科

